**青龙镇2019年中央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根据奉节财建〔2020〕3号文件精神，下达我镇2019年中央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10万元。

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根据奉奉节奉节财建〔2020〕3号文件精神，下达我镇2019年中央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10万元已全部用于冬春救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我镇奉节财建〔2020〕3号文件精神，下达我镇2019年中央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10万元全部到位，目前已全部发放给予346名困难群众

1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灾后救助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已全部拨付完成，绩效目标完成良好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已完成辖区灾后救助工作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验收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该项目在文件规定的时候将生活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给受灾困难群众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2019年中央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中央和市级补助资金10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

该项目的完成，使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保障。

1. 可持续影响。

该项目的实施使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保障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的落成给于受灾群众生产生活给予了保障，群众满意度10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皆已全部完成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已对于完成并张榜公开公示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奉节县青龙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0日